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沈郁婕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62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信箱：wm284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530390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41624842_1153039093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—第16梯次增能研習（閩南語文）」1份，請貴校轉知校內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2月4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50009701B號函。

二、旨揭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5年3月21日（星期六）、3月22日（星期日）、3月28日（星期六）、3月29日（星期日），每日上午9：00至12：00，下午13：30至16：30，共計24小時。

(二)授課方式：Google Meet線上研習（研習連結將於「課前通知」中說明）。

(三)人數上限：30人。

(四)參加資格：須同時具備下列兩項條件者始得報名參加：

1、教育部主管之國私立學校及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主

麗山高中 1150211



NIAA1156001323

管之高級中等學校編制內已取得合格教師證之現職教師。

- 2、具備教育部臺灣台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合格證書，或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全民台語認證341分以上之台語能力證書。

(五)時數核發：全程參與研習課程之教師，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核發24小時研習時數（課程代碼5416460）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

- 1、自實施計畫公告之日起至115年3月15日（星期日）止，填寫線上報名表（<https://forms.gle/ZAt3NoRH2K3WnoC89>），並上傳證書，請以PDF檔上傳，檔案容量不超過1MB，檔案名稱為：證書—姓名。
- 2、報名時請務必填列正確資料（含手機號碼、電子信箱），以利後續聯絡通知。

(七)審核結果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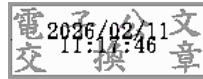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報名截止後，依照報名順序，審查參加資格；審查結果於115年3月16日（星期一）公告於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官網最新消息（<https://pse.is/7gfmbh>），審查通過者，請貴校惠予教師公（差）假出席。
- 2、課程相關注意事項（含上課網址），將於115年3月18日（星期三）以電子郵件寄發「課前通知」（依報名時填寫之電子郵件寄發），審查通過者敬請留意電子

信箱。

三、研習課程相關問題，請逕洽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助理陳小姐，電話：(06) 2133111分機5783，信箱：chenziyu@gm2.nutn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（含附件）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（含附件）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

線



53

公文文號：1156001323

主旨：檢送「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—第16梯次增能研習（閩南語文）」1份，請貴校轉知校內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麗山高中 麗山高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陳人鶴 送陳/會 115/02/11 13:05:34

奉核後公告學校首頁，文陳閱後存查。

2.麗山高中 麗山高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廖悅淑 決行 115/02/11 21:15:19

如擬

TAIPEI
臺北